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蕉门河北段一河两岸配套设施工程建设管理[项目编号：JG2025-3013]项目的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人名称(编号)	资格审查结果 (合格/不合格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省广大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合格	
2	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合格	
3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	
4	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	合格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；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广州市南沙区林业园林建设发展中心

联系人:周工 联系电话:020-39393115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监督机构）:广州市南沙区林业园林建设发展中心

联系电话:020-39393115

广州市南沙区林业园林建设发展中心

2025年8月1日

